

紫禁城魔咒

III
还魂

一百年来，中国最具想象力最不可思议的奇幻史诗巨著

读完本书，您会发现，恨是一座迷宫，爱是唯一的出口，是我们活下去的唯一理由

长篇小说

简千艾 著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

紫禁城魔咒

Ⅲ
还魂

一百年来，中国最具想象力最不可思议的奇幻史诗巨著

长篇小说

简干艾

本作品中文简体版权由湖南人民出版社所有。
未经许可，不得翻印。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紫禁城魔咒. 3, 还魂 / 简千艾著. -- 长沙 : 湖南人民出版社, 2014.8
ISBN 978-7-5561-0329-4

I. ①紫… II. ①简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162341号

紫禁城魔咒Ⅲ：还魂

著 者 简千艾

出 版 人 谢清风

策 划 人 周 政

全案策划 吴怀尧

责任编辑 胡 萍

封面设计 邵 飞

内文设计 李映龙

出版发行 湖南人民出版社 [<http://www.hnppp.com>]

地 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

邮 编 410005

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

印 刷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版 次 2014年08月第1版

2014年08月第1次印刷

开 本 660×960 1/16

印 张 18

字 数 220千字

书 号 ISBN 978-7-5561-0329-4

定 价 36.00元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

凡购本社图书，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，由发行公司负责退换。

目录



第八章

神秘骷髅骨

哦，这一瞥令我永世难忘。那并非是一张美丽的面孔——这样说太过含蓄，那张脸不能用“美丽”或“丑陋”这样的字眼儿来描述。因为，那是一张骷髅脸，薄而透明的皮肤盖在她骷髅般的头上，眼睛是两处深不见底的黑洞，皮肤上纵横着数不清的沟壑，嘴唇皸裂，牙齿脱落，那皱皱巴巴的透明的皮肤上覆盖着一段又一段即将腐坏的锈铁。

暗访叶赫城

在那一片死寂之地，片刻间开满了神秘的花朵，像晚霞般绚烂，像美梦般诱人，像幻觉般蔓延在隐匿的叶赫城，臣不免想到，除非那是天上之国的景象。这景象就是传说中的叶赫城的海市蜃楼。如果你想看到建筑的话，你会看到建筑；如果你想看到财物，你会看到财物；如果你想得到爱，你会得到爱。

043



光绪的回忆

这种花我天天见到，太后戴在鬓边的绢花不就是吗？然而爱妃说，那不是绢花，而是从一处花园采来的花。那所花园，就在我们脚下。

我的脚底顿时掠过一阵凉意。我看着地面，无法想象有一个地下花园的存在。爱妃说，皇帝，如今这宫里，除了李莲英，唯有荣寿公主去过地下花园。

095



终极斗法

我一剑刺中那面孔双眉的中心处，那里有一朵小小的桃花，致命的标记。从桃花里流出稀薄的汁液，汁液粘在剑尖上，无形之剑开始显露。然而我不能松手，我一再用力向那桃花深处刺去，直到我听到叹息声，直到这声音变得微弱与无力，直到这件衣服松弛下来。

002

目录

第十二章

叶赫那拉的诅咒

“你建立的只会是一座又一座废墟。我以我整个的生命和灵魂诅咒你，亡你的，必是叶赫那拉的女人。”

我将诅咒抛向四面八方，我向远方飞奔，向着远离浓烟和火焰的方向飞奔。风停了，我是一把在丝绸中穿行的利刃，滑向旷野深处。

191



尾声

今生

“它”，他他拉氏的魂魄，从我衣裙里走出来，走在我前面。原来，她穿着长长的旗袍，脚下踩着咯噔咯噔的高底绣鞋。她那一身失去颜色的旗装，在落日的余辉中恢复了原有色彩，我看清了那颜色，鲜花的颜色。她所有破损的皮肤都干净完好，鲜花般的脸庞。她是他他拉氏，光绪皇帝的珍妃。她向着养心殿方向走去，那样子，像一只蝴蝶，想要展开双翅。

003

第八章 神秘骷髅骨



哦，这一瞥令我永世难忘。那并非是一张美丽的面孔——这样说太过含蓄，那张脸不能用“美丽”或“丑陋”这样的字眼儿来描述。因为，那是一张骷髅脸，薄而透明的皮肤盖在她骷髅般的头上，眼睛是两处深不见底的黑洞，皮肤上纵横着数不清的沟壑，嘴唇皲裂，牙齿脱落，那皱皱巴巴的透明的皮肤上覆盖着一段又一段即将腐坏的锈铁。



东宫

每个死去的人都发出了声音，唯有我保持沉默。沉默，是宫中求生存最稳妥的法子，却不是妥协与退让的同义词。沉默意味着要随时保持冷静，知道自己在做什么，将要做什么，而且永远明察秋毫，寻找最佳时机。我有极好的耐心，也有充沛的智慧，我赞成不动声色，在沉默中处理和改变问题。时间是检验成败的准则。只有时间，唯有时间。我花费时间使皇帝成为我的后继之人，又花时间，为他选择天下最优秀的女人为后。随着时间的流逝，我的花费有了回报。我付出的时间，没有失散，而是存入了另一个地方。

人一生，总归是一段时间的总和，如何将这时间的总和酌情分配，有效利用，用完后，是否后悔，是验证一个人是否合理使用时间的准则。咸丰皇帝在帝陵安息后，他留给我的时间，所有余下的时间，我都用在为这日益黯淡和荒废的后宫，带来活力和生机的事情上。我的时间是先皇赐予的，我已经不再拥有支配时间的心情和乐趣。即便有，我也不知如何使用和用完余下的那些。我的时间都存入了一只小盒子。在我被册封为皇后的那个暖和的冬日，先皇将

这只小盒子放在我手里，我握紧了它。每时每刻，我怀里揣着这只小盒子，感觉它的震荡，听它尖细的嘀嗒声。这是一块外藩进贡的怀表，做工精细，虽然镶嵌了许多细小的珍珠和宝石，却十分简朴。我喜欢看上去简朴的东西，先皇也喜欢我喜欢看上去简朴的东西。简朴，又不失品位。所以这个习惯保留下来了，为了先皇。

怀表是经先皇之手送到我手上的，握着这块表，我意识到，自先皇驾崩后，我一生中余下的时间，都装在这只金色的小盒子里了。在这个盒子里，时针，停在了先皇离去时的刻度上。下午5时，在白昼与日暮交替的刻度上。我能感觉到手心里，时针沉重地停在了第五个梅花的花心上。围在他周围的人等了等，御医上前确认。又等了半分钟，哭泣才发出声来。我一直注视着梅花五，时针再也不动了，像先皇下垂的手臂。那时节，我并没有陪在先皇身边，陪在他身边的是另一个女人。我是在那随后静止的半分钟里看见先皇垂下的手臂的。这不合礼法，我知道，却还是宽容了先皇。但我不认为他旁边那个女人，也应该受到宽容，即便她请求我，我也不会原谅。

从梅花五开始，我便只剩下分针和秒针。秒针走一圈，分针只往前挪动一小格。我守着这块怀表，这钟表的盒子里，装着我余下的分分秒秒。我紧紧揣着它，生怕它被弄丢，或是被人偷去，我要确保没有从里面流逝一分一秒。

我害怕死亡吗？不，不是的。我认为既然先皇已逝，我应该将余下时间用在最珍贵的事情上，不能让它白白流逝。为了知道这块表里到底藏着多少时间，我找来瞎眼萨满。他是宫中最老最有见识的老萨满。老萨满将耳朵贴在怀表上，仔细听了许久，十分庄重地回答说，皇后，还有很多。只要您不将时间分给别人，这盒子里的时间，总会不多不少，正好这么多，满满一盒子。我问老萨满，满满一盒子，到底是多少，十年，二十年，还是，仅仅只有几年？老萨满说，天机不可泄露，好好守着这个盒子，守着这盒子里的分针

和秒针，您能活很多年。

我守着这个盒子，却不是为了活很多年。

我在寻找一个能使紫禁城重新恢复活力和生机的机会。如果我认出这个机会，我会将时间投在里面，而不会有丝毫吝惜。载淳就是我的机会。我不会认错，从他将小手放进我手里的那一分钟，我就在想，若是将盒子里的时间，分出三分之一花在他身上，他是不会辜负我的期望的。事实上，我在载淳身上花费了比我所预计的更多的时间。最终，他娶了我为他选定的妻子。这就证明，他爱我甚于生母。是呀，是呀，如果载淳争气，就能印证我所有的理想。我清楚地看到，我们离实现理想仅仅一步之遥。

新皇后，花费了我另一部分时间。我让人仔细检验她的身体。婆子说，前科状元家的这个女孩子浑身上下洁白无瑕，腰身绵软，骨盆宽大，双腿结实有力，双乳姣好，手指长而软。

这一切都甚合我意。我想，很快，皇后会诞下皇子，也许不是一个，而是两个，三个。皇宫里既需要皇子，也需要公主。多少年了，我们没有再听到婴儿的啼哭声，少了琅琅的读书声和演练骑射时年轻人的欢笑声。这就是宫里变得日益死寂和萧条的原因。怎么能没有孩子和年轻人的声音呢？虽说宫里各处都站着走着忙碌着的宫娥太监，都是年轻人，眉眼清晰，但这并不能遮掩皇室日益凋敝的事实。不仅是宫里，亲王郡王贝勒贝子家中，我知道，子嗣都不如往昔稠密，都在日渐稀疏。恭王府中三个男孩子陆续夭折。做皇帝陪读的三子，不及二十岁就暴病而亡。庆王、端王的情形也好不到哪里去，几个王爷整日为争夺一个后人而忧疾缠身。这是一个看得见摸得着的事实，皇室正在走向没落。宫里隔几日就有盛典举办，管弦之声延至深夜，可我看到了，当暮色低垂，各处宫殿都燃起灯烛时，那隐藏在雕梁画栋后面的悲戚与苍凉。西宫看上去还是一副少女般的腰身和脸庞，但那垂下的嘴角，又怎能掩饰衰老的迹象呢？即便看着我也是年轻的，但我凤冠里白发日益增多，每天

晚上临睡前，三个宫女围着我，仔细除去我的白发，可只需一夜，许多灰白和白色的新发就会长出来。我的忧虑正如这滋生的白发，越来越多。在我迎接新皇后入宫的这两年里，我的白发终于停止生长，以前的白发也渐趋乌黑，皇后于我而言，是难得的福报，我每天都准备好了要听那最好的消息，诞下新皇子。然而，我完全没有预计到，死亡来得这么快，这么突然。为此，我几乎一夜白头。

从头顶上的百会穴起，我有一半黑发变成了白发。宫中最好的梳头匠将这半头白发小心翼翼编成许多辫子，用黑绸缠起，裹进另半头黑发挽起的发髻里，以饰物固定，这样才勉强遮掩，我白白损失时间而换来的忧伤。分针从此静止不动了，我只剩下了秒针。秒针急促而喧闹，告诉我，盒子里的时间已所剩不多。我不得不静下心来，小心盘算，将这不多的时间用在哪里，是守着它，就像守着最后一笔黄金那样，还是做个赌徒将它押在另一个人身上？我犹豫不决，在钟翠宫的游廊里来回踱步，开始重新审视和思考我的对手。

我为什么没有预料到死亡来得这么快，这么突然？

虽说我和西宫总是以同盟者的姿态一起出现在大臣面前，她也处处收敛，为我的尊严留下余地，但我清楚地知道，她是我的对手，乃至敌人。我们不可能做到像装出来那般一致，我们早就面和心不和。同治皇帝离世前三日来钟翠宫请安，告诉我说，有一条古老的咒语将在末世应验，而姓叶赫那拉的女人就是这则咒语选中的人。我为先皇惋惜，他过早为自己埋下了祸根。我这才发现，这个女人所带来的邪恶，是以对死亡永无节制的爱好来实现的。她收藏死亡。证据虽然不易觉察，但回顾宫中各种稀奇古怪的死亡，每一宗，都在说明，宫里的确藏着一个秘密。现在，我愈加沉默。我沉默的理由，不是为了隐藏这个秘密，而是为了解开它。

紫禁城由中轴线分为东宫、西宫。西六宫是她的世界，而东边

这片宫闱，是我的疆域。西六宫那一带喧闹而光亮，东边这一带则是晦暗而沉寂。我不喜欢太多的颜色，太多闪亮贵重的装饰物，这些在我看来都是无用的虚饰。我虽说身为母后皇太后，但真正的身份其实是寡妇，这个身份并不因为新帝为我加封的徽号而与民间有什么不同。所以我从来不去碰那姓叶赫那拉的女人专意为我置办的衣服。她送来的吉服、礼服、常服，已经堆满了两只大衣橱，我却从来没有试穿的兴趣与心情。以中轴线为界，我们尽量做到井水不犯河水。在新皇帝亲政前，我们每日在养心殿见面，分别坐在皇帝左右。皇帝是我们的界限。我知道我有三分之一乃至更多的时间要花在这个孩子身上，因而我尽可能离他近些，我兢兢业业，设身处地为他着想，却从未想到，她会置他于死地。

我手心里放着那只盒子。已经很晚了，我听到分针惊跳了两下。不是一下，而是两下，像脉搏在臂膊里猛烈的击打声，然后沉了下去。我很自然地想到同治皇帝，他现在越来越孤僻，独自躲在冷冷清清的乾清宫里。坏消息很快就得到证实，坏消息也总能被证实。我看到，分针永远沉寂下去了。

我发现即便站在亲生儿子的棺椁前，即便换上一身缟素，那女人周身也散出不可小觑的光泽。一切都那么黯淡，唯有她光彩熠熠，这不由使我顿生怒火。

“圣母皇太后，即便灾祸来得这么突然，而你总能穿戴得这么周全，这一身衣服，不像是匆忙赶做的，倒像是早就准备好了。难不成，你早就预见了皇帝的驾崩？”

“母后皇太后，虽说这衣服看着缝制得还算过得去，可只不过是用料稍稍讲究了些。这衣服是连夜赶制的，衣料都是现成的，而丧服的款式又极为简单，所以缝制起来倒也不花什么时间。是我做事欠思量了，我应该想到母后皇太后对皇儿的谆谆爱心。一直以来，您充当他最亲近的母亲的角色，连我这亲生母亲都感到羡慕和

惭愧。您为皇儿付出太多，您时刻牵挂着这孩子的前途，您对他抱有极大的期望，可世事难料，他却是一个不争气的孩子，过去是，现在依然是。翁同龢和李鸿藻两位师傅对他念书的成绩十分失望，而他在我面前又如此决绝，将全部精力和感情都花在儿女私情上。

这都是因为您为他选了一个好皇后！皇后自然是最好的，唯一的遗憾，是没有为皇帝带来好的影响。自阿鲁特氏进宫，皇帝的行踪反而越来越诡异，越来越令人费解，他几乎害怕宫里所有显而易见的东西，整日惶恐不安。您知道他都害怕些什么吗？他害怕风吹树枝印在墙上的影子，害怕有阴影的屋子，甚至害怕月光。您瞧瞧他都做了些什么，大白天走在宫里，前后左右都点着灯！您认为这样的孩子还有什么指望呢？师傅们在我面前羞于提及他的功课，我在他旁边坐一会儿就心神不宁，疑虑重生，他连一道奏折，都无法一字不差正确地读出来，您不为他羞愧么？更有甚者，他的皇后，竟然跑来质问我，说我害了皇帝。对这么一个生在长在状元之家的女人，我真是无话可说！现在他们死了，我自然为他们痛惜，但我也庆幸，因为我们可以为大清重新选择一位更好更配坐在龙椅上的皇帝，我们要重新教育他，呵护他，让他具备所有皇帝应该具备的品质、知识和素养。恐怕我们得承认，是您惯坏了他，只因他是先皇唯一的儿子，您无法做到冷静严格地监督他，教导他，您，太过溺爱。现在他死了，倒不如说，是溺爱杀死了他，除此之外，还有别的理由吗？他是中了溺爱之毒！如果您不这样认为，我也无话可说，因为溺爱就是您和他的关系。他的生命如此短暂，如果我事先知道命运非如此这般，我也会溺爱他，我甚至会纵容他……母后皇太后，请不要以为我在指责您，其实，我让我的裁缝也为您备好了一件同样的丧服，我相信，只要看一眼，您就会……”

“瞧瞧你都在这可怜的孩子面前说了些什么？难道他不是你亲生的儿子？你从未将他视为一国之主，你看到的，是一个让你颜面扫地的不合格逆子。为什么我们眼中的皇帝是完全不同的两个

人？在我眼里，这孩子举止得体，言语聪慧，完全具备皇帝的尊贵气质。他总是那么朝气蓬勃，脸上挂着让人舒心的笑容，他喜好骑射，这正是从祖先那里继承下来的好习惯，他阅读迟缓，这是一个君王应该具有的审慎态度，事实上他有许多不为人知的爱好和才华，出于谦逊的、不事张扬的品性，他只在最信任的人面前稍稍流露。他是一个诗人，有着诗人浪漫而动情的目光，这就是他为何爱上阿鲁特氏的原因。皇后文采出众，若是不具备诗文和绘画两种修养，一般男人是难以欣赏这样端庄和不苟言笑的女人的。我一直相信，如今我依然相信，他若活着，他一定不会让我失望，他会成为一个好皇帝，这难道不是你想看到的吗？”

“母后皇太后如此盛赞皇帝，倒是让我自愧不如了。所谓人各有命，这一切只能归结为皇儿的命不好，无福担待天下重任。现在，我们必须为帝国选一位新皇帝，只有这样，一切才能重新开始。”

我摸着我手里的盒子，分针寂静，秒针发出细微的颤动，这微弱的声音，只有我能听到。我知道我在浪费时间。而她长篇大论，却是为了攫取我所剩不多的时间。这是一个阴谋，我提醒自己说，别上当，别把时间浪费在与这女人无休无止地争辩上，你有更重要的事要做。我停下来，不得不第二次面对相同的局面，在我和她之间的宝座上，需要一个新皇帝来充当界限，他要在紫禁城的中轴线上，重新划定格局。

新皇帝带来了希望。尽管他的母亲依然姓叶赫那拉，他的父亲姓爱新觉罗。也许这就是问题的关键。如果叶赫那拉是一剂毒药，那么能破解这剂毒药的，也必然是叶赫那拉，除此之外还有谁呢？所以当西宫提及她妹妹和醇亲王的儿子时，我立即同意了。这孩子沉睡中被抱进宫，当他孤零零地站在我面前时，我认出，他是第二个载淳。

他体弱多病，楚楚可怜，我时常怀疑他是否能活到迎娶新后的那一天。他发出细弱的哭声，后来连哭声也越来越少。他脸色苍白，小手总是凉的，每次我都要将那双手捂热才肯放开。五岁时，他已经能端正地坐在我旁边，尽量让自己显得有模有样。他不像别的孩子那么贪吃。他吃东西时小心翼翼，他吃得少，因而，长得很慢。他的成长是从别的方面体现的，比如说，他从来不说自己想要什么，即便有要求，他也会再三斟酌，使自己说出的每句话都动听悦耳。他脸上慢慢有了笑容，我知道那不是出于本意，而是出自训练。这孩子一直在努力适应后宫严峻的生活。观察这孩子越多，我就越喜欢他。他羸弱又顽强，眼睛黝黑、深邃、清亮。这正是我担忧的事，这双眼睛能轻易取得信任和同情，但他需要的东西太多了。邪恶无法改变他，可他更容易被摧毁。几年来，我留心观察这双眼睛，我想知道，这么干净的东西到底能保留多久？一年、二年、三年，还是五年？乃至，终究他会超出我的希望？

我想他不会长成像载淳那样高大的男子，他发育缓慢，常见病症一直为他的成长制造障碍，好像他的身体无法适应这重重包裹的环境。然而，令人惊异的是，他小身体里有一簇崭新的火苗一直支撑着他，使他在令人担忧的健康中维持平衡。我看见他尽量适应自己的角色，开始领悟他的天职。这一点他与载淳不同，载淳总在反抗，而新皇帝从来不反抗，新皇帝会接受所有状况，并力图让自己这艘小而轻的船不至在风浪中倾覆。

我渐渐信任他，在将那双手又凉又软的小手握在我手心里时，我小心揣摩这孩子的未来。他非常纤弱，但他会竭尽全力活下去。如果没有人为的陷阱，他会一直凭借自己纤细的生命活很久，他活得越久就会越有希望。我是说，为这衰老的紫禁城带来希望。可这是十分艰难的，要使这个生命变得坚强，还需要另一件东西。一个女人。

新帝，自打进宫以来，就被养在了储秀宫，与她朝夕相伴。新帝首先要学习爱她母亲的姐姐，还要对这位姨母感恩戴德。否则，他是无法登上皇帝的宝座的。他时刻面临压力。她既然有让他做皇帝的法子，那么令他退位也自不在话下。明白这一点只需要一点点暗示，何况，有一班太监天天尾随他不断地向他灌输呢。

西宫时刻守着他，是他目之所及的唯一监护人。她希望自己是他的爱，并拥有对他神灵般的控制。这是我很少与新帝单独相处的原因，她不希望他对她的爱里掺杂着别的爱，哪怕是好感。没有一种爱是这样建立的，这就是我信心的来源。没有一种爱是通过监控、训练和惧怕来完成的，我相信。所以，当我与这个孩子相遇，我不需要说什么。新帝被太监领着来向我请安，用他面对西宫时的礼仪，跪下，磕头，脸上挂着笑容，时刻注意我脸上的表情。我不需要这样的训练，我需要的，是这个孩子不必伪装的一面。我不需要权力，因为权力从来不属于我。所以我不问与权力有关的问题和事由，我每次都会问，孩子，昨晚睡得好吗？做什么梦了？给母后皇太后讲讲你的梦吧。

我知道太监会一字不漏将我说出的每句话讲给西宫听，这孩子也一样，可每句话里并不藏有玄机。我只问他昨天做了什么梦。这孩子往往回答说，太后，我不记得了。这就是我们的谈话，天天如此。我送给新帝蜜饯，让他坐在我身边。他小心克制地吃着手里的蜜饯。屋子安静，充溢着甜蜜的气味儿。我的钟翠宫不焚香，我喜欢食物的气味儿，殿里总飘着一股桂花、熟芝麻和酥油的香味儿。我以为，这就是母亲的气味儿。我知道，他会记住这个气味，这气味会潜藏在他的梦里，当有一天我不在的时候，他会怀念这气味儿。他也会记住一种口感，一种眼光，还有我的拥抱。当他有一天在梦里看见我或是闻到这种气味时，我就可以放心离开了。我不需要说什么，这就是我的信心所在。

我不能看见更多，我的时间在减少。如果他就是注定要改变紫禁城的人，无论他看上去多么弱小，多么弱不禁风，他都会完成自己与生俱来的使命。所以，当我觉得这一切都有所托付时，当我觉得我看懂了那双深邃而纯洁的眼眸时，我对自己说，我可以离开了。我感觉到了那个时刻。在知道我的离去是对未来的成全而不是阻碍时，我摔碎了怀里装着时间的盒子。时间碎成无数个宝石的斑点崩离四散。是的，我不会等中了毒咒的衣服将我变成一尊骷髅，也不会让自己绝望而痛苦地死去。我要的是一个平静的、无懈可击的时刻。不必等到为我载活带来改变的女人入宫的那一天，我看见她正在南方的一处园林里捕捉蝴蝶，在青竹与池水边编织梦境。她会来的，就像我的心愿已经先于我的希望抵达了她。在摔碎盒子前，我吩咐贴身侍女要将碎裂的表壳，零件，以及细碎的宝石收集起来，交给荣寿公主。我想要说的还有很多，可能说出来的就只有这些。我的时代结束了，这也恰如我之所愿。

我知道一个咒语开始应验，各种稀奇古怪的死亡为之孕育而生。可我是宫里唯一不死于诅咒的人，我死于对时间的弃绝。我摔碎盒子，时间在我体内镂刻出无数看不见的洞口，我变得千疮百孔，轻如蝉翼。西宫必会知晓，我以主动的死嘲弄了她安排好的归宿。虽则，我看着更像是死于某种险恶的诅咒。在时间散落一地的时候，我的五脏支离破碎，血肉模糊。我的疼痛含混不清，我在一瞬间就离开了躯体，因而，那个说法是不可能的，说我经历了极度的痛苦，躯体随之干瘪。为了体面，入殓时太监们用锦帛和香料填充尸身，让它看着饱满如初。罢了，我不想纠正了，吃掉我的不是诅咒里邪恶的虫子，而是时间。被恶虫吃掉的人不是我，而是小公主。这就是真相。

死是没有意义和无聊的，它付出的只有代价，没有收获。我希望预言中化解诅咒的人快点到来，尽管，我已无法见证。